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工作小組會議

第 5 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6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 3 時正

地點：香港理工大學電子計算學系 PQ703 室

出席者：

陸勤教授（召集人）

文映霞博士

秦德超先生

張群顯博士

黃耀堃教授

鄧佩玲博士

黎達橋先生

簡錦源先生

藺蓀博士

任寶琮女士

公務員事務局法定語文事務部

高級法定語文主任

梁仲民先生

教育局

教育主任

甄焯輝先生（秘書）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系統經理

列席者：

熊丹女士

香港理工大學

許大鵬先生

蒙納成像香港公司

羅國洪先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高級系統分析員

郭浩然先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系統分析員

缺席者：

李健康先生

張穎之女士

議程(1)：通過 2016 年 1 月 29 日第 4 次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
工作小組會議記錄

1. 與會者通過下述修改建議和第 4 次會議記錄：

<u>頁次／段落</u>	<u>修改內容</u>
第 1 頁出席者名單	由“梁仲文先生”改為“梁仲民先生”

議程(2)：跟進事項

- (a) 國際表意文字子集（**IICORE**）字符的初步分析結果和
34 個待檢視 IICORE 字符的跟進
（工作小組文件編號 2016/05）
2. 陸勤教授向與會者匯報文件內容。文件提供 145 個
IICORE 字符的初步分析結果，供工作小組審議。
3. 與會者考慮以下因素後，決定不把該 145 個字符納入
《香港增補字符集－2015》：
- 字符有對應繁體字；
 - 字符有對應異體字。
4. 與會者同意，日後處理的字符如沒有對應繁體或異體
字（例如“煥”字），而該字符在香港漸見通用，可
考慮增收。
5. 會上又檢視另外 34 個有待跟進的 IICORE 字符。與會者
考慮以下因素後，決定不納入《香港增補字符集－
2015》：
- 字符為簡化字，與對應繁體字字義完全相同；
 - 字符在香港不通用；
 - 字符容易與其他字符混淆。

6. 秘書處擬備的上市公司中文名稱參考資料提及，在上市公司的名稱用字中，只有“粵”（U+7CA4）字既非大五碼亦非《香港增補字符集》的字符。由於該字容易與“粵”（U+7CB5）字混淆，陸勤教授建議秘書處檢視有關公司的年報是否使用該字，再交工作小組考慮。

[會後註：有關公司於 2016 年 3 月發表的全年業績公告採用“粵”（U+7CA4）字。]

議程(3)：新議事項

(a) 審議《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增收申請 (工作小組文件編號 2016/06)

7. 秘書向與會者匯報文件內容。自工作小組第 4 次會議後，共收到 35 個字符增收申請。該 35 個字符都已收錄於 ISO/IEC 10646 國際編碼標準字集，當中 18 個屬大五碼基本字、4 個已收錄於《香港增補字符集》，全部無須增收。
8. 陸勤教授舉“零”字為例，指出該字在香港並不通用，因此不納入《香港增補字符集》；若該字日後漸見通用，可重新檢視是否增收。

(b) 第三批有待重新審核的字符 (工作小組文件編號 2016/07)

9. 與會者按照新修訂《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增收原則，重新檢視第三批共 91 個過去不獲批核的字符。
10. 與會者考慮以下因素後，決定不把該 91 個字符納入《香港增補字符集－2015》：
- 字符在香港不通用；
 - 字符來源、讀音、意義和用途等資料不詳。

**(c) 討論《香港增補字符集－2015》
（工作小組文件編號 2016/08）**

11. 秘書向與會者簡述《香港增補字符集－2015》編訂工作的進展。

**(d) 討論《香港電腦漢字參考字形》
（工作小組文件編號 2016/09）**

12. 陸勤教授指出《香港電腦漢字參考字形》（第九稿）已加入注釋和適當字例，歡迎與會者提出意見。

議程(4)：其他事項

13. 陸勤教授向與會者簡述一市民對“昇”字字形提出的意見。與會者討論後，決定該字上方部件宜選用“已”。
14. 張群顯博士向與會者簡述同一市民就《電腦用漢字粵語拼音表》一些字音問題提出的意見。工作小組經初步審視問題後，決定待下次會議再詳加討論。
15.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5 時 40 分結束。

議程(5)：下次會議日期

16. 下次會議訂於 2016 年 4 月 22 日舉行。

副本送：副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顧問服務及營運）／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主席

助理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資訊科技策略）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16 年 4 月

檔號：GCIO 61/61/1/9/2